

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凌云光”或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5年9月8日收到总经理助理黄聪良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，因个人原因，黄聪良先生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总经理助理职务。黄聪良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后，将不再担任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。

一、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

（一）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

姓名	离任职务	离任时间	原定任期满日期	离任原因	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	具体职务（如适用）	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
黄聪良	总经理助理	2025年9月8日	2026年10月15日	个人原因	否	不适用	不存在

（二）离任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黄聪良先生的辞职自公司董事会收到辞职报告时生效。黄聪良先生的离任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作及经营管理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黄聪良未持有公司股份。

黄聪良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，勤勉尽责，公司及董事会对黄聪良先生在任职期间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9月10日